

编号: HDLJ20180226-05

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 山东鑫泉医药有限公司

山东华度检测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



固定污染源检测结果报告单

委托单位	山东鑫泉医药有限公司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
采样点位	DA001		运行负荷	90%	
采样日期	2018.06.20		分析日期	2018.06.20	
检测结果			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依据及分析方法	实测浓度 mg/m ³ (标况)	标干流量 m ³ /h (标况)	排放速率 kg/h (标况)
HJ/Q1806-2281	非甲烷 总烃	HJ 38-2017 固定污染源排气总 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25.1	17234	0.43
HJ/Q1806-2282			24.9	17173	0.43
HJ/Q1806-2283			23.0	17042	0.39
HJ/Q1806-2284	二氯甲烷	GBZ/T 300.73-2017 工作场所 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73部分 氯甲烷、二氯甲烷、三氯甲烷 和四氯化碳 5 三氯甲烷和四 氯化碳的溶剂解吸-气相色谱 法	75.0	17234	1.3
HJ/Q1806-2285			54.0	17173	0.93
HJ/Q1806-2286			146	17042	2.5
		以下空白			
备注	本次检测结果不予评价。 DA001 排气筒高度: 25m, 直径: 0.9m。 处理设备: 光氧催化、水喷淋、制冷降温。				
报告编制人		报告审核人		授权签字人	

固定污染源检测结果报告单

委托单位	山东鑫泉医药有限公司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
采样点位	DA002		运行负荷	90%	
采样日期	2018.06.20		分析日期	2018.06.20	
检测结果			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依据及分析方法	实测浓度 mg/m ³ (标况)	标干流量 m ³ /h (标况)	排放速率 kg/h (标况)
HJ/Q1806-2287	非甲烷 总烃	HJ 38-2017 固定污染源排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气相色谱法	16.4	6202	0.10
HJ/Q1806-2288			13.5	6742	0.091
HJ/Q1806-2289			11.3	6424	0.073
		以下空白			
备注	DA002 排气筒高度: 15m, 直径: 1.0m。 处理设备: 光氧催化。				

固定污染源检测结果报告单

委托单位	山东鑫泉医药有限公司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			
测试地点	DA003		运行负荷	90%				
采样日期	2018.06.20		分析日期	2018.06.20-06.23				
检测结果						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依据及分析方法	实测浓度 mg/m ³ (标况)	平均浓度 mg/m ³ (标况)	折算浓度 mg/m ³ (标况)	标干流量 m ³ /h (标况)	排放速率 kg/h (标况)	氧含量%
HJ/Q1806-2293	低浓度颗粒物	HJ 836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43	39	54	12653	0.49	13.8
HJ/Q1806-2294			29					
HJ/Q1806-2295			46					
HJ/Q1806-2290	氯化氢	HJ 549-2016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	30.1	35.9	49.9	12653	0.45	13.8
HJ/Q1806-2291			36.1					
HJ/Q1806-2292			41.6					
/	二氧化硫	HJ 57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8	8	11	12653	0.10	13.8
/			8					
/			9					
/	氮氧化物	HJ 693-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<3	<3	/	12653	/	13.8
/			<3					
/			<3					
备注	DA003 排气筒管道直径: 1.4m, 高度: 35m。 氮氧化物的最低检出浓度为 3 mg/m ³ 。 折算依据: 《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484-2001) 基准氧含量 11%。							

现场采样及实验室分析仪器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现场采样仪器	实验室分析仪器
有组织 废气	非甲烷 总烃	100ml 玻璃注射器	GC9790 II 福立气相色谱仪 SYS-118
	二氯甲烷	100ml 玻璃注射器	7820A 气相色谱仪 (安捷伦) SYS-046
	低浓度 颗粒物	3012H-D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 尘自动测试仪 CY/HJ-057	101-1EBS 电热鼓风干燥箱 SYS-019 AUW220D 分析天平 1/100000SYS-028
	二氧化硫、 氮氧化物	3012H-D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 尘自动测试仪 CY/HJ-057	/
	氯化氢	ZR-3710 型双路烟气采样器 CY/HJ-080	CIC-100 离子色谱仪 SYS-004
		以下空白	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没有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CMA 章，报告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需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部分复制检测报告无效：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5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- 6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7、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
地址：淄博高新区柳泉路 111 号创业火炬广场 C 座 9 层 邮编：255086

电话：0533-6079118 6076170

传真：0533-6079118 6076170